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八月

一、本次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为 1,70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5 元,全部以现金认购,共募集资金 11,05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情况

截至 2014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为 51 名。本次股票发行中,3 名在册股东参与了优先认购,认购股份数量为 24.9262 万股,认购资金合计 162.0203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1	深圳市武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6.5	1,300,000.00
2	杭州萧湘客运有限公司	48,643.00	6.5	316,179.50
3	荆明	619.00	6.5	4,023.50

注:以上深圳市武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 20 万股中,其中 9.5908 万股为优先认购的份额,10.4092 万股为其在配售上限以外随外部投资者认购的份额。

(二) 外部投资者基本信息及认购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中,9 名外部投资者参与了认购,认购股份数量为 1,675.0738 万股,认购资金合计 10,887.9797 万元。外部投资者的基本情况及认购情况具体如下:

1、外部投资者基本信息

(1)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00003800264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住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综合楼 34 号 510
法定代表人	郑亚南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0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

	务。
--	----

(2) 南京钢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20100000167333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一号楼 B 区 2 楼 2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大慧合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唐雄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非证券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南京钢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实缴出资单据，南京钢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为 500 万元以上。

(3) 北京远略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1010800894064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佳园 4 号楼 1 单元 1102
法定代表人	董宝兰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4) 深圳市海亮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355926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鸿昌广场 42 楼 4203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黄佩
成立日期	2002 年 1 月 9 日
注册资本	9510 万元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进出口业务（取得进出口许可证方可经营）；陆路、空运、海运的国际货运等等。

(5) 北京中海建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110108016923596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院 1 号楼 21 层 2508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海建银（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曹毅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北京中海建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供的实缴出资单据，北京中海建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为 500 万元。

（6）青岛智诚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70212230074579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青岛崂山区东海东路 1 号（麦岛金岸）12 号楼 102 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舒秋红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根据青岛智诚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实缴出资单据，青岛智诚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 500 万元。

（7）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31000000009761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 306 室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成立日期	2009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7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本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公司经批准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的其他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8）青岛香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7020223006237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36 号 2108 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许铎
成立日期	2010 年 6 月 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受托对企业投资管理及咨询，企业管理及咨询。（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根据青岛香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供的实缴出资单据，青岛香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超过 500 万元。

（9）刘俊才

姓名	刘俊才
身份证号	511124196804136232

根据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于 2014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刘俊才为符合条件的新三板个人投资者。

2、外部投资者认购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54	6.5	1001
2	南京钢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	6.5	1995.5
3	北京远略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0	6.5	650
4	深圳市海亮实业有限公司	100	6.5	650
5	北京中海建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1	6.5	2801.5
6	青岛智诚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4	6.5	1001
7	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8	6.5	2002
8	青岛香柏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	6.5	390
9	刘俊才	61.0738	6.5	396.9797
合计		1675.0738		10887.9797

（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就本次股票发行签订了《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经合同双方签署完毕、且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后生效。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数量 (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数量 (股)
1	解洪波	9,703,844	17.69	7,277,883	解洪波	9,703,844	13.5048	7,277,883
2	陶建宇	4,906,628	8.9447	3,679,971	陶建宇	4,906,628	6.8285	3,679,971
3	马磊	4,195,501	7.6483		北京中海建银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4,310,000	5.9982	
4	郭吉宏	3,699,684	6.7445	2,774,763	马磊	4,195,501	5.8388	
5	北京中宏信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572,000	6.5117		郭吉宏	3,699,684	5.1488	2,774,763
6	周胜瑜	3,009,900	5.487		北京中宏信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572,000	4.97	
7	李宏	2,662,998	4.8546		东海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3,080,000	4.2864	
8	深圳市谷云 科技有限公 司	2,275,782	4.1487		南京钢研 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	3,070,000	4.2725	

					(有限合伙)			
9	谢秋春	2,112,151	3.8504		周胜瑜	3,009,900	4.1889	
10	深圳市云航科技有限公司	2,008,809	3.662		李宏	2,662,998	3.7061	
合计		38,147,297	69.3091	13,732,617		42,210,555	58.7430	13,732,617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股本结构、股东人数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40,357,180	73.57	57,357,180	79.83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32,617	25.03	13,732,617	19.11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65,203	1.40	765,203	1.06
	3 核心员工	0	0	0	0
	4 其他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4,497,820	26.43	31,497,820	20.17
总股本		54,855,000	100	71,855,000	100
股东总数(其中:法人股东数)		57(其中:法人股东22人)		66(其中:法人股东30人)	

发行前股本结构以认购截止日(8月8日)为基础统计。

2、资产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其中货币资金增加11,05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1,700.0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9,350.00万元。公司的流动性及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3、业务结构变化情况

在发行前后公司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化,仍专注于专业资金管理及金融拓展增值服务领域。

4、控制权变化情况

公司股东解洪波、陶建宇、郭吉宏为一致行动人,本次股票发行前累计持有公司18,310,156股,持股比例为33.38%。本次股票发行后,以上三人持有公司18,310,156股,持股比例为25.48%。从股权看,三人共同持有股票数量远超过其他股东;从公司经营决策看,三人均继续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故

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化情况

姓名	职务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解洪波	董事长、总经理	9,703,844	17.69	9,703,844	13.50
陶建宇	董事、副总经理	4,906,628	8.94	4,906,628	6.83
郭吉宏	董事、信息管理总监	3,699,684	6.74	3,699,684	5.15
杨国栋	独立董事	0	0.00	0	0.00
冯啸鹏	独立董事	0	0.00	0	0.00
阮光立	独立董事	0	0.00	0	0.00
左传长	独立董事	0	0.00	0	0.00
冯廷辉	监事会主席	0	0.00	0	0.00
陈天晴	监事	0	0.00	0	0.00
徐洪涛	职工代表监事、咨询 部经理、工会主席	45,000	0.08	45,000	0.06
吴永强	监事	0	0.00	0	0.00
李春风	监事	0	0.00	0	0.00
刘艳茹	财务管理总监	546,544	1.00	546,544	0.76
郭超群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 理	383,727	0.70	383,727	0.53
齐余庆	职工代表监事	45,000	0.08	45,000	0.06

(三) 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	0.58	0.44
净资产收益率(%) (注1)	20.03%	11.77%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87	3.73
资产负债率(%)	42.70%	30.46%

注1：以上指标以2013年年报数据计算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

四、主办券商关于本次发行的意见

国信证券作为公司主办券商，对本次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符合豁免申请核准条件；

公司治理结构基本健全，运作基本规范，不存在违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二章相关规定的情形；

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过因信息披露违规或违法，被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依法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信息；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按照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股票发行结果业经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本次股票发行过程及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票发行中，公司董事会对股票发行认购办法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股票发行认购办法并未违反股票发行方案，不影响本次股票发行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是公司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的结果，并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且股票发行对象已经按照发行价格缴付了足额的认购资金，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本次股票发行的定价方式、定价过程公正、公平，定价结果合法有效。

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的要求。

五、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意见

北京市国联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定向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对本次股票发行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包括公司在册股东 3 名、9 名外部机构投资者,共计 12 名发行对象。因此,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合计未超过 35 名,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均具备认购本次股票发行股票的资格,符合《管理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获得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资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的内容、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票发行履行了验资程序,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并获得验资机构的验证。本次股票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且合法有效,符合股票发行的有关规定。

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3 日发布《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认购办法》,2014 年 7 月 23 日及 2014 年 8 月 5 日,公司对《股票发行股份认购办法》进行了两次修改,并进行了公告。律师认为,上述修改皆是原定的与意向投资者确定认购股份数量及存入认购资金的最后期限延期,均不构成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实质性改变。

经查阅九恒星与发行对象签订的《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律师认为,本次股票发行的法律文件建立在当事人意思自治的基础之上,相关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符合《公司法》、《合同法》、《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股票发行存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保障了现有股东的合法权利。

本次股票发行全部以现金认购,没有以资产认购发行股份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及签署页）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董事、监事、高管签字页：

解洪波

陶建宇

郭吉宏

杨国栋

冯啸鹏

阮光立

左传长

冯廷辉

陈天晴

吴永强

李春凤

徐洪涛

齐余庆

郭超群

刘艳茹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章处）

年 月 日

